



对于厨艺不精、时间又不宽裕的上班族来说，经营好一日三餐是比较头疼的事。

如果自己对吃啥无所谓，但必须为一家人操持饭食，也是不太情愿的事。因众口难调，难免有怨言，那就更不愉快了。偏偏，不做饭的人喜欢指手画脚，动辄说：“菜场啥都有，有钱什么买不到啊？不要总是吃这些。”那问之“想吃啥”，答复“随便”，更令人抓狂。

每次买菜前，我都先把冰箱里的存货盘点一番，计划着补充一些“新面孔”，但常常在各种菜摊前不知如何选择。收拾鸡鸭鱼肉，不仅耗时耗力，且沾一手腥气，家里再怎么烹制，也难以与饭店大厨的手艺媲美，实在馋得紧，不如从饭店或熟食铺买。最终买了一些土豆、萝卜之类易保存的大路货，用这些食材是食堂的常规手段，搁家里，饭还没做，食欲已全无。故必须在色彩搭配和调料添加方面动点心思，胡萝卜、西红柿、黄瓜和青红椒，是丹青妙手，养眼且养颜；蒜头、香菜是提

## 一 日 三 餐

◆刘翠琴

味高手，无论爆炒油炸，还是细细文火的功夫煲汤，临起锅时撒入拍碎的蒜瓣和扯断的香菜，实在是画龙点睛之笔。葱姜是家常味道的日常基调，八角、孜然之类旁门左道也可偶一为之。

其实，本地有些蔬菜真讨人喜欢。清明前后的韭菜、夏天的丝瓜、秋天的老南瓜和霜后的小油青菜，男女老少几乎都爱。

春天，药芹、茼蒿、香椿、菊花脑等叶菜带着仙气一般，茎柔叶曼，气味飘逸。可有些人偏偏讨厌它们的气味，这就给买菜做饭的人带来了麻烦。药芹的嫩茎配肉丝、香干、臭干或百叶，可炒出不同味道的菜，还可以拌入肉糜包饺子，若有人嫌弃药芹的中药味，那简直是故意为难做饭的人。爱吃茼蒿的一般也喜欢香椿和菊花脑，因为三者气味相投似朋友。春天的头刀韭菜性情柔绵，成了负责家庭一日三餐之人的心头宠，也成就了“夜雨剪春韭”的诗意图和情趣。

夏天的丝瓜远比冬瓜、瓠子走俏，家里有两三个鸡蛋，就可以做出丝瓜炒鸡蛋、丝瓜蛋汤，配生姜、蒜瓣，味更佳；若无，也丝毫不影响其色香味。一日三餐，即使只是丝瓜鸡蛋面，也吃不腻。如我这懒笨之主妇，有了丝瓜，就有了在逼仄厨房“挥斥方遒，指点江山”的底气。买丝瓜，选短圆的，皮薄肉厚中间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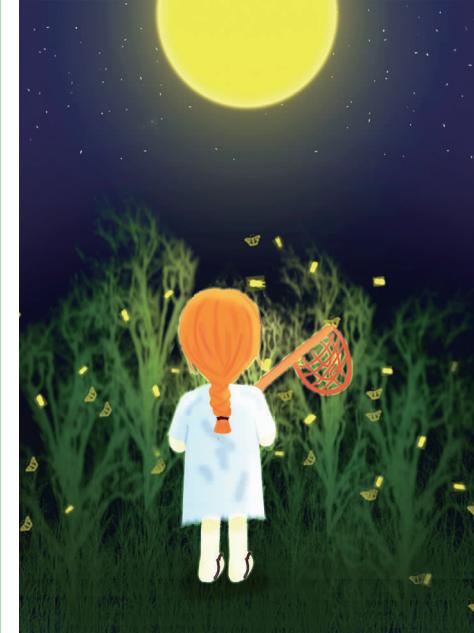
空，名曰：本地香丝瓜。不要被那些瘦长如竹竿的所迷惑，买菜做饭虽辛苦，但也能在实践中长知识。

秋天的老南瓜，简直是秋天绚丽多彩的篇章末尾一个圆满的句号。一个南瓜拎回来，持刀相向，大卸八块，笼屉蒸、清水煮、油焖红烧，随便怎么做，都好吃。不过一次不能搞太多，不然三餐都是满桌尽带黄金甲，家人定会质疑你在偷懒，功劳没有，苦劳也打了折扣，何苦？买小一点的，不够粉糯绵甜。强烈推荐买大南瓜，开了头，冰箱放不下，送邻居也拿得出手。好在商家越来越贴心：对于大个头的南瓜，可切下来卖。

数九隆冬的青菜赛羊肉，尤其是杆矮叶厚的小油青，几乎无人能抵挡它碧绿之色诱。其性情随和，可独当一面，可甘当配角，可炒可炖可烩，烧汤、拌馅、下面条、汆火锅。只要不是生吃，咋整都成，且与丝瓜一样，价格亲民。有了它，冬天的一日三餐就如写文章明确了主题，做起来如行云流水般自然了。

有人说，早晚的饭好对付，熬一锅稀饭、下一把面条或炒饭，不必像午饭那样“七锅八灶”。也常听人言：“一个人的饭最难做。”其实，一日三餐，一个人吃饭也最难堪。那“闲来与你立黄昏，灶前笑问粥可温”的温馨，不就是一日三餐的意义所在吗？

一日三餐，无论做什么，做的人都有好心情；无论吃什么，吃的人都有好胃口，这就是幸福的小日子。



## 夏 夜 萤 舞

◆苏作成(湖南)

不知多久未见到萤火虫了。

这一次回故乡住了一晚。晚饭后，与家人到樟树下乘凉。我们离开时，已是晚上十点多了。

突然，有什么在头上飞来飞去。抬头一看，原来是一只萤火虫。我又发现附近还有好几只在月色中闪烁。尽管人到中年，看到它们还是有些激动，因为它们顿时将我带回快乐的孩童时代。

小时候的夏天晚上，我们喜欢在池塘边樟树下乘凉，听大爷讲故事。突然有人说：“看，萤火虫。”我们果然看到了几只，它们像悬浮的小灯笼，飞来飞去。再仰望天空中的星星，想象着萤火虫是被天老爷贬到人间的星星，就觉得格外有意思。

胖子不知什么时候从家里拿来了一个玻璃瓶，他带着几个小伙伴，到处捉萤火虫。不久，玻璃瓶里就关进了好几十只萤火虫。他走到樟树下，给我们看玻璃瓶里闪烁着光亮的萤火虫。

自那以后，我也希望能捉到一些萤火虫。一个夏夜，我和姐姐各自带了一把扇子，姐姐带上一只小玻璃瓶。在如水的月色下，我们来到了东山脚下的草地上，没过多久，就看到了萤火虫。一只，两只，三只……它们在青草的上空舒缓而空灵地飞舞。我们悄悄地接近它们，骤然将扇子轻轻地一摇，便有萤火虫掉到了地上，我们赶紧将它放入玻璃瓶里。

到了家，我们拿出闪着光的玻璃瓶。大爷看到了，给我们讲了“车胤囊萤”的故事。故事讲的是古代一个贫苦人家的孩子车胤，晚上无油点灯，就去外面捉了一些萤火虫，用它们所发出的光来照明读书。

自此，我对萤火虫产生了敬意。如今的我们有电灯读书，也不必用萤火虫的光来照明了。我将装在瓶子里的萤火虫倒在手上，还它们自由。它们在我的手掌上停了停，飞走了。

在凉爽的夏夜，邂逅美丽的萤火虫，给人带来的是一种难得的惬意。故乡的夏夜，蛙鸣虫吟，萤光点点。那些赶路的夜行人，若能邂逅一些小灯笼般的萤火虫，除了能增加胆量，或许也能引发一些诗意的联想。

显然，在黑暗的晚上，哪怕是微弱的光亮，也能给人以希望和信心。我喜欢故乡的萤火虫，它们娴静、轻盈和空灵，它们点缀了我儿时的夏夜，养育了我的童心和梦想。

## 窗 边 鸟 巢

◆张玉明

其实树都是一样的，根本不分善恶。鸟儿在什么样的树上筑巢，往往取决于树上结有什么种子，生有什么虫子，以及树本身是否长得高大粗壮。

鸟类筑巢是为了繁衍和哺育后代，小鸟出世后，母鸟要担负照看和喂养雏鸟的双重任务。母鸟不敢飞远，通常就在鸟巢周边的树上觅食，树上的种子是母鸟的食物，种子太硬，雏鸟不好消化，而树上的虫子是雏鸟极爱吃的。每捉到一只虫子，母鸟就匆忙衔回巢中，塞到嗷嗷待哺的小鸟口中，每天往返数次。不同的树生有不同的虫子，鸟类会根据自己的食性，选择在何种树上筑巢。雏鸟的食量很大，一窝生有四五只雏鸟，一棵树上的虫子是远远不够的，这就需要更多的树，甚至成片的树。母鸟在筑巢前，通常会站在选定的树枝头，高声鸣叫好几日，昭告同类或其它鸟类，自己要在这里安家落户了，这一片林子归我了，你们就别来这里了。这在生物学上被称作“占巢”行为，也就是划定领地。

夏天，我们很少看到鸟巢，它们全都隐藏在绿叶深处。只有到了冬季，树叶全部凋落了，鸟巢才显露出



来。不过此时鸟儿早已飞走，剩下的是一只只空巢。冬天在公路上疾驶，窗外路两边的高树上会有一些完全裸露的鸟巢，黑乎乎的一团，悬浮在半空中，在万木萧瑟的冬日旷野上极为醒目。这些鸟巢有大有小，形状不一，有的用树枝搭成，有的用草叶结成。研究鸟类的专家根据鸟巢形状，就能辨认出是何种鸟，也可以根据鸟巢数量，估算出该种鸟的存世数量。两只鸟巢之间一般会隔较远的距离，很少有一棵树上筑有两只鸟巢，更不会出现多个鸟巢扎堆挤在一起。这种分散分布能保证雏鸟有充足的食物。

小时候我掏过鸟窝，像猴子一样爬上树顶，赶走巢中的母鸟，抢走鸟蛋和雏鸟，至今仍为童年的懵懂无知而深感内疚和自责。如今再没有孩子爬树掏鸟窝了，但鸟儿依然心有余悸，不敢将巢筑在低处。但愿我家窗边的鸟巢，是一切美好的开始。

